宁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河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街、园区，各委、办、局，各区直属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宁河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2021年7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宁河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应急管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担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使命。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共天津市委 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天津市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天津市宁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天津市宁河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宁河区落实<天津市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三年行动计划分工方案和项目清单>实施方案》等法律法规文件，制定本规划。

#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相关部门的积极配合下，全区未发生一起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全区安全生产、自然灾害总体形势保持平稳，应急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 **（一）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一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压实。**制定出台了《天津市宁河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天津市宁河区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意见的通知》《宁河区安全生产考核和责任追究办法》《宁河区安全生产约谈实施办法》等文件，促进全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切实承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组织全区58家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会与区政府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形成逐级负责、逐层加压的责任链，进一步推动属地、行业和企业安全责任的落实。**二是安全生产长效监管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充分发挥区级领导靠前指挥、统筹协调职能，构建区级领导常态化带队开展安全检查机制，仅2020年区领导带队检查，累计出动检查组189组次，检查单位295家次，排查整治各类隐患328项。健全完善工作调度机制，自2018年建立“日调度”工作机制以来，遇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均实时掌握安委会成员单位、镇街、园区工作信息，确保重要节日和特殊时间节点的安全稳定。借助发挥第三方专业技术优势，进一步优化安全生产管理机制，推进区域安全生产管理标准化、专业化、常态化，“十三五”期间，每年均聘请3或4家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对区内企业进行安全检查，已累计投入安全专项资金703.51万元，检查企业3704家次，有效遏制了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三是安全科技进一步助力平安宁河建设。**“十三五”期间，投入专项资金628万元，建成并运行区“安防网”工程，已接入监控企业74家，监探点位370个，通过实行全天候动态监测预警和深入落实日报、巡视巡查、预警预报等制度，为安全监管长效、常态提供了技术保障。为认真贯彻落实《天津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行动计划（2015-2017年）》文件精神，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充分利用物联网技术开展“智慧消防”建设，按照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的总体部署和区领导的批示指示精神，拟建设宁河区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经调研，该项目需建设区级前端平台并接入30家重点单位，三年共计投入693.0057万元，相关事宜已经区领导批准，资金来源财政拨付。“十三五”期间，累计投入安全生产专项资金1329.9778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平台建设、执法装备配备、应急物资配备、安全检查、隐患排查、安全宣传等，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应投保的29家危化企业、1家冶金企业、2家“两客一危”企业、16家建筑施工领域企业均100%投保。**四是宣传教育培训有序开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深化“隐患就是事故、事故就要处理”专题教育活动，开展区级领导及处级领导深入企业“送清单，上一课”全覆盖宣讲活动。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全国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周”“法制宣传周”“安全生产大讲堂进基层”等系列宣传教育活动。搭建安全生产舆论宣传平台，以区融媒体中心为主阵地，制作“安监在行动”专题栏目，播放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防灾减灾及应急工作动态信息并同步在微博微信公众号推送，营造浓厚舆论宣传氛围。联合移动公司利用移动短信信息平台，每月定期推送安全、应急提醒短信。组织开展全区处科级干部及企业安全生产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技术人员培训班，根据企业需求科学制定三项人员培训计划，每年组织50余期，培训人员1800余人。**五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扎实推进。**按照《天津市宁河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津宁安生字〔2020〕3号）要求，认真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狠抓危险化学品、消防、道路运输、交通运输（铁路、邮政）、城市建设、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危险废物、仓储物流、油气长输管道、特种设备、农村安全整治，切实做到隐患不除、行动不止。“十三五”期间，全区累计出动检查组28785组次，出动检查人员103515人次，检查企业61904家次，发现事故隐患84023项。其中下达执法文书6767份，立案查处1234件，经济处罚1209.171万元，责令暂停使用设施设备59台套，媒体曝光191家次，追责问责576人次，停产整顿173家，关闭取缔企业43家。“十三五”期间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一般事故129起、死亡143人，其中道路运输事故120起、死亡134人，工矿商贸事故9起、死亡9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持续稳定。

## **（二）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已见成效**

**一是应急预案体系建设逐步深化。**对全区各专项应急预案进行了进一步梳理、汇总，重新编制、修订各类应急预案，使全区的应急预案形成较为完整的体系。修订完善区级总体应急预案1件，专项应急预案31件，部门应急预案90件，全区共有15个镇街、270个村、35个社区、116所学校、3000家企业、8家重点公共场所完成了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并按要求逐级审批备案。**二是应急管理协调联动机制逐步健全。**15个镇街、2个园区均成立了公共安全管理机构，专兼职干部140人。“十三五”期间，我区重点强化部门、军地、政企和区域等方面的协同联动工作。在突发事件处置、预案编修演练、事故监测预警等方面加强部门协同；每年组织全区15个镇街的人武部长、干事参加的民兵分队防汛抢险演练观摩；与部分企业签订物资紧急调用供应协议，提升应急物资社会储备能力。**三是应急保障能力得到增强。**编实编强了16支专业队伍，并针对应急救援的实际需要，配备了必要的救援装备和器材，结合岗位练兵和专业训练，提高队伍应急处置能力。基本能够保障每年的应急专项资金的使用，仅2020年即投入155万元，购置储备了一批应急帐篷、土工布、沙袋等应急物资。建立了区应急物资和专业应急队伍装备储备制度，采取专储、代储等方式，加强了应急物资装备储备工作，基本形成了布局合理、品种齐全的储备体系。**四是信息与指挥系统建设不断完善。**市政府统一建成延伸到区的应急平台，我区加强了区级应急平台场所和基础支撑硬件建设，完善了应急管理信息系统，提高了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具备视频会商和指挥协调等基本功能。**五是应急值守和信息报告不断强化。**坚持24小时值班和严格的交接班制度。在270个村、35个社区、14个集贸市场建立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传染病疫情、动物疫情、食品安全事件信息检测和报告系统。成立了由各部门、各单位分管应急工作的副职或办公室主任担任应急信息员队伍。区人防办现有新型短波电台1部，卫星电话4部。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广播电视、手机短信、电话、宣传车等各种媒体和手段，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和预警提示信息。**六是公众应急能力不断提升。**开展了消防、重大突发群体性事件、道路安全等各类知识讲座和培训40多期。组织开展了突发公共安全事件、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演练、防火防灾应急疏散演练、突发交通事故应急演练等各类演练活动20次。充分利用“全国消防日”等专项活动，组织开展应急知识科普宣教活动，通过网络、报刊和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应急法律法规和预防、避险、自救、互救、减灾等知识。

## **（三）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逐步增强**

**一是应急体系逐步建立。**积极构建统一领导、反应灵敏、协同到位、权威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分别落实完善了防汛抗旱指挥部、防震减灾指挥部和抗震救灾指挥部的职责。**二是联动机制进一步健全。**及时修订我区防汛预案。区应急管理局与区水务局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合力，联合制定防汛检查方案并严格落实。区水务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逐一落实河道、泵站、蓄滞洪区等重点防汛部位管理责任制。区气象局保证各种雨情信息及时传递到区防办，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三是应急救援队伍逐步建立。**完成全区16支专业应急抢险队伍组建工作，制定了调动方案。区水务局组建55人防汛机动抢险队，区人武部组建120人应急连、2000人基干民兵、9000人普通民兵队伍，区消防救援支队有180人队伍，持续开展有针对性的演练，随行抢险任务。**四是应急物资储备逐步落实。**建立了区应急物资保障和储备制度，由区发改委牵头，商务局、工信局配合，及时掌握重要生活必需品、粮食等急需物资的市场供应和重点企业的产、销、存情况，密切监测，强化管理，确保应急物资的市场供应。**五是隐患排查工作持续开展。**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职能单位开展汛前隐患排查工作，同时对排查出的隐患进行处理。仅2019年共计出动检查组94人，排查出隐患264处，所有隐患于汛前完成整改工作。**六是灾害宣传持续推动。**充分利用“国际减灾日”等，开展防汛抗旱应急知识宣传活动。区应急管理局每两至三年开展一次地震应急桌面推演活动，模拟发生6.5级地震灾难。2019年利用5月份一个月的时间在区电视台黄金时段滚动播出防汛抗旱小视频。公众自然灾害应急避险能力进一步提升。

# 二、发展环境

## （一）面临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在新时代新体制下深入推进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的首个五年规划期，当前正处于应急管理机构深化改革的攻坚期、加快转型的关键期，面临的应急管理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各类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交织叠加、易发多发，影响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和应急管理的因素日益增多，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现代化还存在许多问题和薄弱环节，亟待强化和加以解决，主要体现在：（1）我区小微企业众多，部分企业仍然存在着安全生产法治意识不强、企业主体责任意识不够以及重效益轻安全的思想；大量中小企业生产条件简陋，安全生产投入还有较大差距，技术装备和管理手段比较落后，安全设施不到位，本质安全水平低的状况没有根本改变；（2）应急管理部门的综合管理和相关委办局的行业管理职责边界不清，出现盲区和漏洞；区级各部门间信息互联互通程度低，资源尚不能共享，存在“信息孤岛”；（3）区应急管理局所属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人员编制尚未配制齐全，现有人员力量难以满足日益繁重的安全监管工作的需要；除区消防救援支队外，没有社会专业救援队伍，应对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的救援力量较薄弱，救灾物资储备不足；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车辆还不能满足正常执法检查工作的需要；（4）各镇街、园区安全检查专业水平不高，安全监管装备不完备，也没有执法权，安全检查“气不壮”；（5）应急管理人员、专业应急队伍缺乏有效培训和演练，与实战需要存在较大差距；16支行业专业救援队人员配备、技术装备、现场处置能力有待改善和提高；（6）应急物资存储品种、数量不足，布局不尽合理，储存方式还不健全。紧急生产、采购、调用、配送、更新轮换、补偿机制还不完善，尚未建立必要的应急物资联动机制；（7）安全文化氛围不强，社会公众的风险意识尚未真正形成；（8）受全球气候变化等自然和经济社会因素耦合影响，“十四五”时期极端天气与气候事件发生频率可能性增大。地震灾害等突发事件的监测预警网点密度不够、信息采集设备较为落后，快速应急能力相对较差；城区排水能力偏低，城区看“海”问题突出；农田排水能力不足，遇强降雨存在沥涝灾害；河道堤防标准不达标，险工险段依然存在；蓟运河、潮白新河防洪压力仍然很大。

## （二）发展机遇

“十三五”时期，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应急管理机构改革、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为应急事业发展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随着应急管理机构改革不断深化，全区各有关部门、镇街积极行动、主动作为，初步构建起突发事件风险防控体系，应急救援能力逐步完善，社会协同应对能力得到有效改善，为“十四五”应急管理打下了坚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设现代化新宁河的第一个五年，是推动高质量发展、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在新发展格局中明大势、找准位、抢机遇，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现代化新宁河的新征程，努力在“十四五”末将宁河打造成全市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

# 三、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市委十一届九次、十次全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发展“三个着力”重要要求为行动纲领，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胸怀“两个大局”、坚持“两个至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树牢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化应急与非常态应急相统一，提高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水平，以基层基础建设为保障，着力建机制、补短板、强能力、促协同，加强应急管理体制、应急管理能力、应急管理队伍等建设，健全区域应急管理体系，增强区域处理急难险重任务综合能力和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的系统化水平，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宁河。

##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绝对领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工作重要论述为遵循，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将党的领导贯穿到应急管理各领域、全过程，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凝聚力量、提供保障。

**——坚持两个至上。**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发展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着力解决应急管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最大程度地减轻突发事件风险、减少损失，使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坚持预防为主。**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强化源头管控，严格灾害事故风险评估、隐患排查、监测预警，综合运用人防、物防、技防等防范措施，坚持依法管理、精准治理，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坚持社会共治。**把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贯穿工作始终，紧紧组织群众、依靠群众、发动群众、服务群众，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积极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参与、人人享有的治理格局。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牢固树立应急管理一盘棋思想，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强化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挑战，系统谋划构建应对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体系。

## （三）主要目标

### **1.总体目标**

到2025年，基本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协同作战、快速到位、权责一致、运转高效的应急联动格局，基本健全应急管理制度体系，全区应急管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显著增强，应急响应、指挥、处置能力和基层基础保障能力显著提升，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得到有效遏制，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显著提升，能够有力有序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 **2.分类目标**

**——安全生产类**

| 序号 | 指标内容 | 预期值 | 备注 |
| --- | --- | --- | --- |
| 1 | 亿元GDP（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控制在0.14以内 | 约束性 |
| 2 |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控制在4.7以内 | 约束性 |

**——灾害防治类**

| 序号 | 指标内容 | 预期值 | 备注 |
| --- | --- | --- | --- |
| 1 | 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 | <1% | 预期性 |
| 2 |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自然灾害死亡率 | <1 | 预期性 |
| 3 | 年均每十万人受灾人次 | <15000 | 预期性 |

**——能力建设类**

| 序号 | 指标内容 | 预期值 | 备注 |
| --- | --- | --- | --- |
| 1 | 灾害事故发生后受灾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时间 | 缩短至10小时以内 | 预期性 |
| 2 | 灾害事故信息发布公众覆盖率 | 达到90% | 预期性 |
| 3 |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 新增2个以上 | 预期性 |
| 4 | 重点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新增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率 | 达到100% | 预期性 |

# 四、主要任务

## （一）完善体制机制法治，夯实应急管理基础

### 1.完善应急管理体制

**健全领导指挥体制。**建立党委政府领导下的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各类应急救援队伍，统筹灾害事故救援全过程管理。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失职追责的应急管理责任制。树立“坚持以防为主，防灾救灾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与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应对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的“两坚持”“三转变”的应急管理理念，加快建设“重预防、重科学、强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

**推进执法改革。**落实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要求，组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完善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系，推进应急管理队伍准军事化管理。健全执法力量配备、工作经费和条件保障机制。

**加强基层建设。**以网格化管理为切入点，健全基层应急管理机构，强化专职力量建设。推进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标准化建设，在有条件的镇街、社区、村（居）建设应急管理服务站。

### 2.优化应急协同机制

**健全应急机制。**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专家支撑的灾害联动机制和“战区制、主官上、权下放”的工作机制。发挥应急管理部门的综合优势和相关部门的专业优势，强化全区各职能部门的应急协同、强化全市跨区域应急协同。落实应急管理责任考评指标，将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纳入各级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内容。

**完善灾害救助恢复机制。**落实受灾群众过渡安置和救助。科学开展灾害损失评估，及时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及单位恢复生产、生活、工作和社会秩序，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 3.强化应急管理法治

**健全普法机制。**建立常态化普法教育机制，开展丰富多样的普法活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普法责任制，加大典型案例的普法宣传。

**实施精准执法。**加大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运输等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落实安全生产执法分类分级和差异化精准执法规定。严格落实《天津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实施办法》《天津市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试行）》，提高安全监管执法水平。不断完善“安防网”“隐患排查系统”等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通过大数据分析评估，加强线上监管。综合运用信息化、大数据等现代化手段和“四不两直”、明查暗访等方式，持续加强事故信息排查和集中整治。

## （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增强灾害事故防御能力

### 4.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强化党委政府领导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指示精神及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安全发展战略，及时组织研究协调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督促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统筹协调各方面重视支持安全生产工作。推动将安全生产纳入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严格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把安全生产纳入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综合运用巡查、督查等手段，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严格责任追究。严厉追究瞒报、谎报、漏报、迟报责任，严格落实“四不放过”制度。加强对未遂事故和人员受伤事故的调查分析，严防小风险酿成大事故。定期开展较大以上事故调查处理情况“回头看”，严格抓好事故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落实。

**落实行业监管责任。**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监管谁负责。推动住建、市场、城管、生态环境、公安、消防、交通等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依规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形成齐抓共管格局。推动商务、教育、卫健、民政、人力、体育、人防等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本行业领域管理的重要内容，切实消除盲区漏洞。深入推进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摸清重大风险底数，建立重大风险清单，制定风险管控措施，消除监管盲区。扎实推进企业信用监管体系建设，推行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企业安全承诺制。

**细化属地管理责任。**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原则，进一步强化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会履行属地在突发事件应对中的主体意识、主体责任、主体作用。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健全生产经营单位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安全生产治理机制。将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同时列为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建立健全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持续推进各行业企业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控”机制高质量、常态化运行，推进安全生产由企业被动接受监管向主动加强管理转变、安全风险管控由政府推动为主向企业自主开展转变、隐患排查治理由部门行政执法为主向企业日常自查自纠转变，有效落实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双报告”制度。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加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监管。加强安全技术设备设施升级改造，推广应用先进适用的工艺和技术装备，推进各重点行业领域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推动重点行业领域规模以上企业组建安全生产管理和技术团队，提高企业履行主体责任的专业能力。

**严格落实责任考核。**按照过程考核与结果考核相结合的原则，实施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考核。建立安全生产绩效与履职评定、职务晋升、奖励惩处挂钩制度，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

### 5.提高风险监测预警水平

**加强风险研判。**建立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风险分析研判及应急处置机制，健全风险动态联合会商机制，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加强重大活动安全风险监测预警。

**提升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能力。**推动重点监管企业、园区加强内部安全生产防护装置、处置装备、信息化系统的建设投入，对企业内部的工艺流程、安全生产工作实现信息化日常管理，加强政府监管部门与企业、园区数据对接。开展地下基础设施摸底调查，组织建设城市地下基础设施信息及监测预警管理平台。

**提升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充分利用自然灾害灾情报送系统、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等信息化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推进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扩展建设，加快实施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能力提升工程，提高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预警能力。

### 6.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

**强化风险源头管控。**严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健全重大项目决策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加强新材料、新工艺、新业态安全风险评估和管控。开展城市安全风险普查及评估。开展工业园区应急资源和能力全面调查，建立各园区应急资源情况基础数据库。

**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按照区安委会下发的《天津市宁河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津宁安生字〔2020〕3号）要求，坚持以事故为警戒，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坚持补差补短与固优固强相结合，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完善和落实“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和工作机制，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以危险化学品、城村燃气、消防火灾和建筑施工等领域为重点（详见专栏1），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切实在转变理念、狠抓治本上下功夫，提高全区安全生产整体水平，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效遏制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  |
| --- |
| 专栏1 重点领域风险防控 |
| **1.危险化学品领域：**按照天津市制定实施的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措施，推动各项制度措施落地见效。严格高风险化工项目准入条件，严控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严格落实土地规划，保护危险化学品企业外部安全防护距离，禁止在外部安全防护距离内布局劳动密集型企业、人员密集场所。持续推进“两重点一重大”生产装置、储存设施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建设。推动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的生产装置实现全流程自动化控制。对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全部强制安装远程提醒监控系统，实行运输过程实时定位及路径记录。进一步完善落实危险化学品生产、贮存、使用、经营、运输、处置等环节相关安全监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宁河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管责任，消除监管盲区漏洞。  **2.消防领域：**制定实施“一区一策”消防车通道综合治理方案。持续推进消防站建设，积极服务各项民生项目，实现市政消火栓设置率达到国家标准，市政消火栓完好率达到100％。统筹推进消防安全突出问题治理，深入研判重点区域火灾风险和事故特点，加强精准管理、精准施策、精准服务，分区分类实施差异化消防管控措施。以商场市场、餐饮娱乐、养老院、老旧小区、文博单位、学校等高风险区域为重点，加强监督检查、人员培训与值班值守，坚决纠治突出隐患问题。积极推广应用消防安全物联网监测、消防大数据分析研判等信息技术，推动建设基层消防网格信息化管理平台，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分级建成城市消防大数据库，加强基层消防管理信息化共建共治，持续落实消防社会化责任体系，逐步构建起一张惠及全民的“消防安全网”。  **3.建筑施工领域：**严格落实建筑物所有权人的建筑安全主体责任，压实工程项目参建各方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加强政府部门监管责任。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等专项治理。开展既有建筑改扩建结构、建设工程及市政基础设施运维安全隐患排查。  **4.城村燃气领域：**健全燃气和供热行业管理。健全燃气行业管理和事故防范长效机制。建立供气设施运行管理常态监测机制。制定实施农村天然气供气设施管理规范。持续开展燃气供气设施特别是“煤改气”设施隐患排查治理，加快乡村燃气使用、电气线路、炉灶等用火用电安全改造升级。发动居民开展燃气安全自查。  **5.道路运输领域：**健全道路运输安全责任体系，督促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动态监管，全面加强旅游客运安全管理。强化车辆性能的安全监管，提升车辆的安全性能。深入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深化农村公路平安路口“千灯万带”示范工程，深入开展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工程，全面清理整治农村“马路市场”。加强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开展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专项治理。依法从严查处客货运输车辆“三超一疲劳”等突出违法行为，全面清查道路客运市场“黑企业”“黑站点”“黑车”“黑服务区”。建立源头治超信息监管系统，落实“一超四罚”措施，深化“百吨王”专项整治，消除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等违法违规突出问题。  **6.工业园区等功能区：**规范园区布局，严把园区项目准入，完善园区公共设施，提升园区本质安全水平。健全工业园区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明确属地政府、行业管理部门、园区主管部门责任，配齐配强安全监管执法力量，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智慧园区建设，建设园区集约化可视化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平台。逐步推进园区封闭化管理。深入开展涉爆粉尘、液氨制冷、仓储物流、危险化学品停车场、建设施工、受（有）限空间作业等专项治理。加强园区应急预案体系、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应急物资保障，强化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7.危险废物领域：**建立完善危险废物由产生到处置各环节联单制度。全面开展危险废物排查。开展联合检查行动，形成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管体系和齐抓共管、密切协作的工作格局。研究建设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设施，统筹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建设，健全危险废物收集体系。  **8.仓储物流领域：**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上的仓库应落实消防安全评估、仓储物品管理、“三合一”场所管理、安全责任、安全培训、应急预案、库存清单等方面要求。加强对易发生较大火灾事故的物流园区、大型仓库的执法检查。  **9.油气长输管道领域：**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各级人民政府属地责任和有关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开展油气长输管道领域“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安全设施“三同时”审查。依法实施油气长输管道等特种设备质量监督和安全监察，强化对油气长输管道建设项目从规划、设计、施工到投产、运行维护等各个环节的有效监管，推动建立油气长输管道保护和安全监管的长效机制。  **10.特种设备领域：**强化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安全主体责任，严格执行特种设备生产许可制度。推进大型游乐设施、电梯安全、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供热锅炉安全等专项整治工作。加强特种设备检验数据分析和运用，为实现分类监管、精准检查提供有力支撑。  **11.农村安全领域：**加强种、养殖单位（个人）农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加强用电线路维护、极端天气的防范工作。加强农业机械技术状况整治及驾驶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管控。持续加强农药、兽药（渔药）使用环节安全指导工作。 |

### 7.加强自然灾害风险防治

**开展风险普查评估。**健全属地政府预防与应急准备、灾害风险隐患调查及监测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救灾等工作责任制。开展地震、气象、暴雨洪水、地质、森林火灾等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建立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编制自然灾害风险区划图和防治区划图，实时监测灾害隐患变动情况，提高监测、预警、综合防控的能力和水平。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增强全社会抵御和应对灾害能力，全面提升自然灾害综合减灾能力。

**加强重点灾害风险防治。**突出灾害风险管理，着重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报预警、风险评估、工程防御、宣传教育等预防工作，综合运用各类资源和多种手段，推进各领域、全过程的灾害防治工作，实现预防与治理的有机结合。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深入开展地震灾害、水旱灾害、突发性地质灾害、森林火灾防治（详见专栏2）。推进社区、村（居）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有序发展，增强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应急功能，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充分发挥金融、保险等市场机制作用，适时推进灾害保险政策，探索自然灾害巨灾保险制度和再保险制度，鼓励引导企业、家庭投保灾害保险，建立灾害风险保险档案，不断提高灾害风险管理水平。

|  |
| --- |
| 专栏2 自然灾害风险防治 |
| **1.地震灾害防治：**开展地震灾害重点隐患排查，分类开展建筑工程结构抗震性能评价、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与灾害风险隐患识别。实施城区抗震隐患消减工程。推进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实施全区房屋设施抗震加固工程。推进农村危房与土坯房改造。  **2.防汛抗旱：**加强一级行洪河道、中小河流治理。对蓟运河、潮白新河等行洪河道进行治理。建设蓄滞洪区安全设施，完善防洪体系。实施城区改扩建排水设施以及配套工程，推进积水片区改造。有序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3.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以控沉为导向，完善地面沉降监测体系，加强沉降防治管理信息化建设，实现控沉“一张图”。  **4.森林火灾防治：**推动森林防灭火科技装备的配备。建立健全督导检查长效机制，开展森林防火工作检查和火灾隐患大排查活动。 |

## （三）强化应对能力建设，提高急难险重任务处置能力

### **8.构建科学应急预案体系**

**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建立种类齐全、衔接有序、管理规范、面向实战的应急预案体系。修订全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落实各环节责任和措施，增强应急预案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推进各企事业单位、镇街、园区、村（居）等应急预案修订工作，加强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和应急预案衔接。推动重要目标、重大危险源、重大活动、重大基础设施安全保障应急预案编制。各级各部门组织开展应急预案落实情况检查。实施突发事件综合研判、决策指挥、组织安排、舆论引导“四个能力同步提升组合拳”，不断增强应急综合保障能力。

**加强应急预案演练评估。**加强预案宣传培训，建立预案督促指导工作机制。制定并落实年度应急演练计划，树立“全灾种、大应急”的演练思路，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推进全区应急演练向实战化、常态化转变，实现以演练促联动、促提高，不断提升应急救援人员的现场处置能力。积极参与跨区域、跨部门的联合应急演练，强化应急演练评估。

### 9.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加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依托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协同编配公安、交通、建设、电力、通信等精干分队，建强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人员引培。

**强化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严格落实《天津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办法》，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针对突发事件应对需要，组织或者依托有关单位，加强危险化学品、建筑工程及抗洪抢险、地震等相关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加强基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镇街组织有关单位，依托民兵、预备役人员、警务人员、医务人员、保安员、红十字救护员等有相关救援专业知识和经验的人员，组建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相关企事业单位按照要求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

**鼓励支持社会应急力量发展。**将社会应急力量参与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工作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开展社会应急力量调查摸底，建立社会应急力量资源库。指导社会应急力量建立队伍管理、人员备勤、训练演练等工作制度，强化应急能力准备。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条件保障。**推动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救援装备配备经费纳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预算。通过政府补助、单位自筹和社会捐赠等方式拓宽应急救援队伍经费渠道。借助情景构建，加强培训演练与评估，依托现有基础设施，采取政府支持、企业共建等形式，推进应急救援队伍培训基地建设，强化应急救援队伍战斗力建设，提高各类灾害事故救援能力。

### 10.完善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构建区、镇街（园区）、村（居）三级救灾物资储备网络。推进物资储备库建设，实施实物储备与产能储备相结合、政府储备与社会储备相结合，提高应急物资储备品种、规模的科学性。加强洪涝、干旱、地震等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应急物资储备，实现应急物资总量充足、结构合理、布局合理。完善从原粮储备到加工、仓储、配送于一体的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加强区级应急救援中心建设，配齐应急救援装备和个体防护装备。推进自然灾害应急救助指挥中心和移动指挥平台建设，为各镇街和部分村救灾工作人员配备应急救援型终端，完善区级气象灾害现场应急保障车辆配备。增强企事业单位、镇街、村（居）、社会组织应急物资社会化储备能力。推动落实学校、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配置急救箱和体外除颤仪。鼓励引导居民家庭储备基本应急物资和救生避险装备，推广使用家庭应急包。

**加强应急物资装备管理。**结合本区、本部门风险隐患特点和应急管理工作中的职责，制定应急物资装备储备计划。严格落实应急物资装备采购、储备、调拨、更新轮换、报废等管理制度。健全救灾物资管理制度和应急调运预案体系，推进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信息化建设，提高救灾物资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网络化和智能化水平。

**统筹紧急运输资源。**建立多方参与、协同配合的综合交通紧急运输管理协调机制，加强物资装备统筹调配。加强交通应急抢通能力建设、紧急运输绿色通道建设，完善应急物资装备及人员运输车辆优先通行机制，进一步提高紧急运输能力。

## （四）优化要素资源配置，赋能智慧应急管理

### 11.引培应急管理专业人才

**加强应急管理专业人才建设。**采取公开招聘和竞争上岗、委托培养、教育培训等渠道，推进应急管理岗位专业人才建设，提升应急管理机构专业人才占比。培养应急科技领军人才和技术带头人。

**加强领导干部队伍建设。**建立领导干部应急管理教育培训机制，制定领导干部应急管理教育培训专项方案，重点开展应急指挥处置、防灾减灾、森林防灭火等专题培训。

### **12.推动安全应急产业健康发展**

发挥安全应急产业优势企业带头作用，形成大中小微企业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积极培育安全应急领域高新技术企业，充分运用新技术赋能安全生产。

### **13.强化智慧信息技术支撑**

推动宁河区应急指挥平台的建设，并实现与市应急管理信息平台（二期）的互联互通。加强区应急指挥平台与各镇街应急管理平台终端信息采集能力建设，实现突发事件视频、图像、灾情等信息的快速报送。持续完善危险化学品企业信息化监督平台建设，实现企业和监管部门信息共享和上下贯通。按照市区两级应急管理指挥系统建设的统一安排，加强应急基础数据库建设，完善应急运力储备，提高信息、通信、运力等综合保障能力。

## （五）推进共建共治共享，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

### 14.加强基层基础能力建设

加强队伍指挥机制和应急管理学科建设，大力培养应急管理人才。通过招录、遴选、交流、调任等方式，重点选拔具有化工、电气、安全工程等相关专业背景、一线实践经验的专业人员，配齐配强安全监管队伍，2022年底前，具有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学历和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不低于在职安全监管人员的75%。配足建强镇街力量，提高镇街专职安全员配备比例，强化镇街安全监管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提升镇街安全监管队伍的专职化和专业性，形成区、镇街有队伍、村（居）有专人的安全监管体系。在镇街/村（居）推动“应急第一响应人”建设，组建由辖区内民兵、保安员、基层警务人员、医务人员等人员构成的镇街、村（居）两级基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作为基层“应急第一响应人”，开展先期处置、自救互救、疏散转移、医疗急救等应急救援工作，解决“最后一公里”应急管理瓶颈。

### 15.强化宣传教育培训

**构建全媒体传播格局。**持续做好电视、广播、报纸、网络等传统媒体宣传教育工作，拓展微博、微信、头条、抖音等新媒体和自媒体宣传渠道，开发具有特色的应急管理宣传产品。

**完善全民安全教育体系。**推进公共安全、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工作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各镇街、各部门采取多种形式持续强化安全警示教育，普及应急知识，增强公众安全意识。强化中小学公共安全和应急管理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培养，组织形式多样公共安全知识普及活动，提升突发事件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引导各镇街以及村（居）民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和治理，积极推进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织密防护网，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群众防线。

**加强安全应急能力培训。**强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学习。着力推进全区处科级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教育。对重点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开展轮训。强化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运输、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安全管理人员，以及从事动火作业、高处作业、受限空间作业等特殊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

### 16.夯实安全文化基础

推动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安全文化示范企业等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拓展企业资源与安全文化多渠道建设，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安全文化宣传。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安全文化产品创作和推广，提升公众安全意识。

### 17.发挥社会参与作用

**完善第三方技术服务体系。**落实政府购买服务机制，建立多方共同参与的社会技术服务体系，鼓励技术服务机构积极开展安全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检测检验、教育培训等技术咨询服务。

**完善风险分担机制。**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充分发挥安责险参与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功能，健全政府引导、保险机构主导、第三方机构参与、企业负责的市场化事故预防服务机制。落实应急救援人员人身意外保险，加强救援人员安全保障。

**健全信用奖惩机制。**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制度及信用修复机制。落实企业安全生产承诺公告、举报奖励机制。落实应急物资采购、紧急征用、紧急运输等应急领域诚信制度和信用记录，强化失信惩戒和守信激励。

## （六）深化京津冀协同发展，凝聚区域应急合力

### **18.落实区域联动机制**

探索建立突发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应急协同联动机制，提升应对突发事件能力。积极参与京津冀跨区域、跨部门、跨行业联合应急演练。

### **19.强化资源共享机制**

优化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应急专家人才、物资装备等应急资源配置，加强与京冀相邻区县及相关部门跨区域资源共享、联动保障，提升协同救援效率。

### **20.深化区域协同发展**

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全力深化多领域协同，加快应急管理领域协同机制创新。

# 重点工程

## （一）固定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程

根据人口分布、城镇街布局、区域特点和灾害特征，充分利用现有学校、公园、广场等设施，建设若干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的固定应急避难场所。

## **（二）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建设工程**

结合京津冀协同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和区域建设发展规划，按照国家要求，建设覆盖一定范围的具备应急避险、应急指挥和救援功能的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 （三）预警信息发布能力提升项目

开展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二期建设，进一步提高预警发布时间的提前量与传播的精确度，实现突发公共事件报告及时率100%、规范处置率100%的目标。构建广覆盖、高时效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体系和立体预警信息发布“一张网”，提高预警信息传播人群的精确度。

## （四）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

开展地震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摸清风险底数，提高监测、预警、综合防控的能力和水平。

## （五）房屋设施加固工程

结合地震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结果，对存在地震安全风险隐患的居民小区、大中小学校、医院、农村民居，以及重要交通生命线、电力和电信网络、水库大坝、危化品厂库、重要军事设施进行抗震评估、鉴定和加固。

## （六）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工程

建设区-镇街两级应急物资储备库，以基层一线为基点，开展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及粮食储备库增储扩容等工作，强化防汛抗旱、地震等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和道路交通事故、工矿商贸火灾等事故应急物资储备。

# 六、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保障

充分发挥区应急管理局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统筹区内各项应急资源，强化应急协同，细化工作分工、落实责任主体，加强规划实施与年度计划衔接，明确规划各项任务推进计划、时间节点和阶段目标，密切工作联系、强化统筹协调，确保规划实施有序推进、重点工程有效落地、各项目标如期实现。

## （二）加大资金投入

把应急管理专项资金纳入同级政府发展规划和财政预算，完善政府、企业、社会相结合的应急资金保障机制，继续落实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政策。坚持规划与政策相结合，加大“十四五”规划立项审批保障，对列入本规划的主要任务、重点工程给予资金支持。坚持专款专用、滚动使用、严审慎用，为规划落地提供经费保障。

## （三）强化考核评估

区应急管理局建立规划实施跟踪评估制度，实施本规划的任务分解，明确规划实施主体责任，适时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和监督检查，推动规划目标指标、主要任务、重点工程的全面实现。各部门将规划任务纳入本部门年度计划，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本规划相关内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估。